**房屋检测鉴定招标技术要求**

**一、工程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1、本招标工程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浦林成山山东工厂房屋检测和结构鉴定

1.2 工程地点：山东省荣成市浦林成山工厂

1.3 概况：需检测生产车间共约60000万平米，主要的构件形式、结构类型有：砖混结构、网架+预制板屋面、薄腹梁+预制板屋面等

2、招标范围：

本次检测包含：房屋结构检测、结构安全性及抗震性能鉴定，详细工作内容见平面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期要求**

 要求接到甲方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5天内完成现场鉴定及鉴定报告文件，完工不得晚于2023年10月27日。

**三、检测、鉴定依据**

GB 55021-2021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

GB 55001-202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8-2021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7-2021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GB 55006-2021 钢结构通用规范

GBT 50315-2011 砌体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 50003-2011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

CECS 220:2007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评定标准

GB/T 50476—2019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

GB/T 50344—2019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

GB 50023---2009 建筑抗震鉴定标准

GB 50011---2008（2016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292---2015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

GB 50007－201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9-2012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DB11/T 689-2009 建筑抗震鉴定与加固技术规程

GB/T 50621-2010 钢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T50784-2013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GB50205-2001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JGJ7-2010 空间网格结构技术规程

JGJ/T 23-2001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

CECS 03:2007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

JGJ/T152-2008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

JGJ 8-2007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GB 50223-2008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

JGJ 116-2009 建筑抗震加固技术规范

原工程相关资料：包括已有部分测绘资料、地质勘查报告（近5年内的厂内其他项目的勘察资料），原施工图纸。

少量建筑物无图纸，建筑物清单见附件。

**四、房屋鉴定技术要求：**

1、使用条件调查

 设计计算及竣工验收资料、所处环境调查。

2、结构检测内容

|  |  |  |
| --- | --- | --- |
| 结构类型 | 部位 | 检测项目 |
| 框架结构 | 混凝土柱 | 外观质量、混凝土强度及钢筋配置情况、保护层厚度 |
| 混凝土梁 | 外观质量、混凝土强度及钢筋配置情况、保护层厚度 |
| 混凝土板 | 外观质量、混凝土强度及钢筋配置情况、保护层厚度 |
| 砌体结构 | 墙体 | 外观质量、墙体厚度、砖和砂浆的强度等级、构造措施 |
| 楼屋盖 | 楼屋盖类型、外观质量、连接措施、变形情况 |
| 钢结构 | 网架 | 平面布置、弦杆及腹杆配置情况、节点连接情况、构件锈蚀情况、支座情况 |
| 刚架 | 平面布置、刚架梁柱截面、节点连接情况、构件修饰情况、构造措施配置情况 |

3、建筑物整体安全性检测、分析。

4、抗震鉴定分析。

5、检测鉴定分析报告，评价，分析，鉴定，并提出相应的加固建议。

**五、技术报告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2、有关依据：①本项目的相关技术资料；②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

3、现场调查及检测：①房屋建筑结构现状及使用现状调查；②结构主体现状调查；

③相关结构构件现场抽样检测情况及结果。

4、结构鉴定：①鉴定方法简介；②鉴定结果（包括计算分析和措施评价）；③鉴定结论。

5、结论及建议：①存在的主要问题；②处理意见；③其它问题

6、附件：①工程照片；②附图；③原始记录

**六、其他**

1、现场检测期间，由招标方提供登高车或曲臂车进行登高，但中标方必须按厂内安全管理规定进行开具登高作业票。

2、若基础需要进行开挖鉴定，有招标方负责进行开挖并恢复。

**七、进度计划**

1、 周进度计划：按规定经批准开工后，乙方应按进度计划要求完成计划工程建设任务，并在每周五向甲方代表提供下周进度计划。

2、 延期开工：除非经甲方书面批准或出现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乙方延期开工，每日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暂停施工：除非甲方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暂停施工经甲方书面批准或者出现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导致乙方必须暂停施工情形，乙方暂停施工每日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工期延误：出现以下4.1－4.4条的情形，并且乙方在情形发生后三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原因以及补救措施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并经甲方书面批准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4.1 双方按本合同相关规定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对工程量和设计进行变更；

4.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4.3 出现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

4.4 按本合同其他明确约定延期或甲方书面批准的其他情况。

4.5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竣工日按时竣工，乙方应按以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工期延误未超过七天，则违约金按合同总价款的1‰／天计算；工期延误超过七天（包括七天），则违约金按合同总价款的1%／天计算,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超过合同总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10%。

5、项目部每天需提交施工日报，施工日报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ROJECT工期跟踪，施工人员、设备情况，材料报验情况，今日施工内容及工程量，明日施工安排，现场照片等。施工日志每缺报一次，处罚500元。累计缺报十次以上后，每缺报一次，处罚1000元。

6、工期提前：

在保证工程质量前提下的工期提前，除非是甲方另有要求，不应被拒绝, 甲方无须因乙方工期提前向乙方支付任何奖励或报酬。

**八、EHS管理：**

因我司的工程建设已纳入EHS体系管理，投标方应根据国家、地方、行业及招标方的EHS要求和本项目的EHS要求制定本项目的EHS方针、目标。对于违反、抵制我司EHS管理要求的施工方，进行相应的处罚措施，如连续整改不合格的供方，直接清退出厂。

1、 EHS目标

1.1 人身伤亡一般事故为零

1.2 火灾事故为零

1.3 质量事故为零

1.4 车辆伤害事故为零

1.5 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给生态环境带来危害影响

2、 施工方EHS职责

2.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地方政府和集团公司有关EHS的方针、政策、法规和制度；

2.2 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企业负责，行业管理；社会监督，生产者遵章守纪”的安全工作方针，严格遵守和执行业主的安全规章制度，服从招标方的安全管理；

2.3 承包方项目经理，是所承包项目EHS管理的第一责任人，承包方的每位员工都熟知自己的EHS职责并尽自己的安全义务;

2.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检查、落实各项EHS措施，保护和保证每位员工的健康与安全，最大限度地保证业主的利益不受损失；

2.5 增强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尽最大努力减少环境污染，建设清洁生产企业，实现可持续性发展。（具体见合同文件要求）